

证券代码：871857

证券简称：泓禧科技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，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/2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，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/2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新增聘任一名独立董事及一名非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章程拟进行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4日